

**《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
“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
相关问题与解答》专项核查意见**

七
五

《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 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 专项核查意见

众环专字(2019)230027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的相关要求,我们对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黄金”或“上市公司”或“公司”)最近三年的相关财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本专项核查意见如下:

一、最近三年的规范运作情况,是否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

(一) 是否存在违规资金占用情形

1、最近三年资金占用审核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赤峰黄金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众环专字(2017)第230034号、众环专字(2018)230036号,众环专字(2019)230022号),赤峰黄金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的情形。

2、核查程序

(1) 获取公司关于资金占用和关联方交易管理及决策等内部控制制度,对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进行针对性检查;

(2) 获取公司所有关联方往来明细,与账面进行核对,检查往来款项的内容和性质,对其发生额进行分析,确认是否存在违规资金占用。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赤峰黄金最近三年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的情形。

(二) 是否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

1、最近三年对外担保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赤峰黄金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7)230025号、众环审字

(2018) 230056 号、众环审字 (2019) 230033 号)。在上述会计期间内，赤峰黄金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2、核查程序

- (1) 获取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内控制度，了解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
- (2) 获取企业信用报告，查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等，检查对外担保信息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 (3) 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对外担保信息和相关声明，与审计工作中关注到的担保信息进行对比。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赤峰黄金最近三年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

二、最近三年的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尤其关注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等。

(一) 最近三年的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是否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

1、最近三年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赤峰黄金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17）230025 号、众环审字（2018）230056 号、众环审字（2019）230033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赤峰黄金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211,210.46 万元、258,700.86 万元和 215,311.5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32,125.82 万元、27,435.67 万元和 -13,304.7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53,115,454.58	2,587,008,634.46	2,112,104,640.12
减：营业成本	1,733,206,320.96	1,952,611,631.70	1,377,450,711.81
税金及附加	35,893,504.78	32,458,747.32	17,652,163.62
销售费用	3,417,147.58	1,946,990.03	1,355,902.51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管理费用	192,710,444.49	162,738,464.58	183,368,359.85
研发费用	7,931,310.00	82,837,835.85	46,114,820.25
财务费用	79,036,699.05	76,286,840.57	32,810,938.30
资产减值损失	187,712,625.26	9,193,794.28	603,661.64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22,520.00	64,350,059.96	-111,437,45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97,439.21	-55,571,924.91	81,644,211.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174.72	249,664.50	1,138,643.12
其他收益	58,683,057.32	50,790,802.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072,324.71	328,752,931.79	424,093,487.03
加：营业外收入	2,665,269.70	1,039,511.61	16,778,892.87
减：营业外支出	1,874,015.39	1,198,099.55	8,383,805.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281,070.40	328,594,343.85	432,488,574.32
减：所得税费用	21,320,929.01	46,365,714.88	95,367,139.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601,999.41	282,228,628.97	337,121,434.8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45,305.92	7,871,891.48	15,863,197.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047,305.33	274,356,737.49	321,258,237.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454,367.70	281,842,558.97	337,121,434.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2,681,832.97	273,970,667.49	321,258,237.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27,465.27	7,871,891.48	15,863,197.39

2、核查程序

（1）对收入的核查

①获取公司销售与收款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销售与收款循环执行风险评估程序和控制测试；

②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对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毛利率和销售量进行年度之间的横向和纵向比较，分析波动趋势和波动原因；

③检查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保持前后期一致，关注周期性、偶然性的收入是否符合既定的收入确认原则、方法；

④对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2) 对成本的核查

①获取公司生产与仓储、采购与付款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对生产与仓储、采购与付款循环执行风险评估程序和控制测试；

②分析最近三年主要产品成本构成，对成本项目波动较大的核查原因；

③检查存货成本核算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前后期是否保持一致；

④实施原材料、制造费用和产成品等的截止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3) 对期间费用的核查

①检查公司最近三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明细，分析公司费用变动情况，对有重大波动和异常情况的项目查明原因；

②比较最近三年期间费用率，从总体上分析其波动的合理性；

③将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的职工薪酬、累计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等项目与各有关账户进行核对，分析其勾稽关系的合理性；

④测试相关税费，核对与税金及附加、管理费用勾稽关系；

⑤抽查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大额凭证，检查其支持性文件，确定原始凭证是否齐全、记账凭证与原始凭证是否相符以及账务处理是否正确；

⑥结合借款合同、借款借据等测试相关贷款利息计提的准确性，检查并复核利息资本化和费用化金额的准确性；

⑦对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进行截止性测试和期后检查，核查是否存在跨期现象。

(4) 对营业外收支的核查

①检查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相关审批文件及银行原始单据，复核收入的性质、金额账时间是否正确；

②分析政府补助款项性质，判断补助款项是与收益相关还是与资产相关，公司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③检查资产处置方法、复核处置损益确认的准确性；

④检查并取得大额和异常营业外收支的原始凭证。

(5) 对所得税费用的核查

①取得公司报告期内税收优惠文件，取得公司最近三年所得税汇算清缴申报表，所得税完税凭证，复核所得税计提的准确性；

②结合相关资产减值等信息复核相关递延所得税费用确认的合理性。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赤峰黄金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不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

（二）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1、公司最近三年关联方交易情况

赤峰黄金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和 2016 年年度报告、2017 年年度报告、2018 年年度报告中均已完整披露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情况，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未发现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1）关联方商品和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吉林瀚丰电气有限公司	商品		249,200.00	534,905.00
吉林瀚丰电气有限公司	提升机改造		218,295.00	325,050.00
吉林瀚丰电气有限公司	提升机电控系统 预留 5%质保金		24,255.00	
北京华鹰飞腾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费	897,400.00		
北京华鹰飞腾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20,272.00		
北京华鹰飞腾科技有限公司	会议费	136,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7 年度
中钢集团天津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878,640.79		

（2）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	关联方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	吉林瀚丰电气有限公司					242,550.00	
应收账款	中钢集团天津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33,859.61					
其他应付款	中钢集团天津地质研究院有限公司	383,311.71		871,140.39			
其他应付款	吉林瀚丰电气有限公司			24,255.00			

2、核查程序

(1) 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及交易清单和相关声明，核实关联方关系，了解关联方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2) 重新梳理公司最近三年的关联方清单及关联交易情况，核实报告期内关联方单位的变动情况，对关联方进行工商信息查询，结合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最近三年出具的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审计报告中对关联交易和关联方的披露无重大遗漏。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赤峰黄金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审计报告均已完整披露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情况，不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情形。

(三) 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赤峰黄金的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会计处理严格按照会计准则和公司管理层制定的会计政策执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不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赤峰黄金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17）230025 号、众环审字（2018）230056 号、众环审字（2019）230033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赤峰黄金不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四) 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1、2016 年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2、2017 年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公司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 2 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 年 1 月 12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 2016 年的报表项目无影响。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不涉及持有待售的资产，该资产负债表项目调整对公司报表没有影响。

3、2018 年会计政策变更

(1) 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按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 合并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收款”项目列报;(3)原“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并入“固定资产”项目中列报;(4)原“工程物资”项目并入“在建工程”项目中列报;(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 合并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项目并入“其他应付款”项目列报;(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并入“长期应付款”项目中列报;(8)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列示于“研发费用”项目, 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10)股东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本公司根据上述列报要求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由于上述要求, 本期和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部分项目列报内容不同, 但对本期和比较期间的本公司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无影响。

(2)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财政部于2018年9月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 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

4、会计差错更正

2013年, 公司收购辽宁五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五龙黄金”)100%股权, 五龙黄金的资产包括里滚子金矿探矿权, 公司根据探矿权勘探状态,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制定的会计制度, 在合并报表中将五龙黄金探矿权列报在“长期待摊费用”科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监管局于2018年12月19日出具的(2018)14号《关于对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以下简称“决定书”)的要求和《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相关规定, 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将五龙黄金探矿权调整至“无形资产”科目中列示。具体为:

借: 无形资产——五龙黄金探矿权

贷: 长期待摊费用——地勘费

2016年末公司对五龙黄金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 聘请评估机构对其采矿权、探矿权在

2016年末的价值分别进行了评估，并对其在2014年末、2015年末的价值进行了追溯评估，出具了评估报告。根据评估报告，2014年至2016年，五龙黄金采矿权与探矿权合计作为资产组没有发生减值，但探矿权单项资产评估价值低于2013年收购时的评估价值。根据《决定书》的要求，公司对五龙黄金探矿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第三方中介机构的评估结果对五龙黄金探矿权计提减值准备。根据五龙黄金探矿权计提减值的累计影响，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2017年至2018年金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1) 借：以前年度损益调整——五龙黄金探矿权减值	53,995,800.00
贷：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五龙黄金探矿权	53,995,800.00
(2) 借：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53,995,800.00
贷：以前年度损益调整——五龙黄金探矿权减值	53,995,800.00

5、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完成了“澜沧矿业公司”（以下简称：LXML）的收购工作，根据预先的收购安排，LXML未来将在铜矿开采结束后进行金矿的开采工作，通过之前的调研工作，公司决定对现有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MP）等的折旧、摊销估计进行变更，在工作量法的折旧中增加金矿的工作量，同时对现有的铜矿工作量进行更准确的修正，以更合理的反映公司未来的经营安排和实际的经营情况。

董事会决定将用于铜生产的工作量法进行调整，将Cu Mine的工作量由原有的3,657,664吨调整至2,826,444吨，同时将原有的Cu Processing工作量5,119,284吨调整至6,098,550吨。同时考虑现有的设备的生产能力，增加预计可以处理金矿石的工作量，金矿石的工作量为6,312,292吨，具体工作量如下表所示：

描述	折旧方式简写	调整后数字（吨）	调整前数字（吨）
工作量- Mining (Cu)	UoP Cu Mine	2,826,444	3,657,664
工作量- Processing (Cu)	UoP Cu Proc	6,098,550	5,119,284
工作量- Mining (Au)	UoP Au Mine	6,312,292	
工作量- Processing (Au)	UoP Au Proc	6,312,292	
工作量- Mining(Au+ Cu)	UoP Both Mine	9,138,736	3,657,664
工作量- Processing(Au+ Cu)	UoP Both Proc	12,410,841	5,119,284

以上工作量法，从2018年12月1日开始执行，属于会计估计变更，不追溯调整，同时对于部分调整工作量法后预计工作量法大于预计使用寿命的资产，则改用平均年限法进行折旧，同时取消双倍余额递减法，改为更符合实际情况的平均年限或工作量法。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赤峰黄金除上述情况外，最近三年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要的前期差错更正，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系执行财政部相关规定，不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五) 尤其关注应收账款、存货、商誉大幅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1、公司最近三年计提的各项减值准备情况

最近三年资产减值准备各期余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34,120.54	4,202,395.03	1,736,284.3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435,033.72	18,909,792.97	18,941,218.95
存货跌价准备	661,659,798.49	5,925,848.67	6,934,124.76
商誉减值准备	121,899,678.1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991,593.69	12,991,593.69	4,806,335.3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53,995,800.00	53,995,800.00	53,995,800.00
可供出售资产减值损失	50,000,000.00		

最近三年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68,274.49	2,466,110.70	-687,494.8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01,338.25	573,425.98	3,337,956.70
存货资产减值损失	19,382,559.90	-884,148.77	-2,184,213.52
商誉资产减值损失	121,899,678.10		
固定资产资产减值损失		8,185,258.33	
无形资产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资产减值损失	50,000,000.00		

2、核查程序

(1) 坏账准备检查：

①检查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前后期是否保持一致；

②通过网络等渠道了解客户的信用、生产经营及财务等状况，复核单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③对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复核，按公司坏账政策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重新测算。

（2）存货跌价准备的核查

①检查公司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前后期是否保持一致；

②复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采用的销售价格、存货变现的相关税费，重新测算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商誉跌价准备的核查

①我们测试了商誉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②我们评估了管理层计算被分配商誉后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重要参数，包括产量、销量、售价、生产成本、营业费用和折现率等，我们也对其他重要参数进行了评估；

③我们利用了外部估值专家的工作，评估管理层的减值测试方法和使用的折现率的合理性。

（4）固定资产跌价准备的核查

①我们测试了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②我们评估了管理层计算固定资产减值测试重要参数。

（5）无形资产跌价准备的核查

①我们测试了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②我们评估了管理层计算无形资产减值测试的重要参数。

（5）可供出售资产跌价准备的核查

①我们测试了可供出售资产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②我们评估了管理层计算可供出售资产减值测试的重要参数。

③我们查阅了管理层的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决议。

3、核查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赤峰黄金近三年按照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减值测试和计提，近三年的会计政策保持一致，减值测试和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综上所述，会计师认为赤峰黄金最近三年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

最近三年的业绩真实，会计处理合规，未发现虚假交易、虚构利润情形，未发现关联方利益输送情形；未发现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未发现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赤峰黄金按照其会计政策并根据最新的情况或进展计提或确认资产减值准备，未发现通过大幅不正当减值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 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武汉

中国注册会计师: 秦晋臣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七日